

证券代码：874151

证券简称：天懋信息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广州天懋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120,000,000 .00	80,000,000.00	增加授信
-	-	-	-	-
-	-	-	-	-
合计	-	120,000,000 .00	80,000,000.00	-

(二) 基本情况

刘婕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与关联方直接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将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议案关联董事刘婕已执行回避表决，董事邹凯、陈凯枫、苏焯谊、王家萌、许宇冲投票赞成通过决议。公司独立董事吴淑怡、杨云、梁显军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基于真实自有业务的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在预计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协议的具体内容将以公司与关联方在交易发生时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该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

- 1、《广州天懋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广州天懋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广州天懋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天懋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